

行长(经理)统考辅导教材

银行经营管理基础知识

吉林人民出版社

行长（经理）统考辅导教材

银行经营管理基础知识

银行经营管理基础知识编写组

吉林人民出版社

行长（经理）统考辅导教材
银行经营管理基础知识

银行经营管理基础知识编写组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春市第二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32开本 5.5印张 2 插页 124,000字

1986年 5 月第 1 版 1986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190册

统一书号：4091·312 定价：1.20元

前 言

这本辅导教材是按照经济管理干部国家考试指导委员会审定的《银行管理基础知识复习大纲》编写的，供参加国家统考的银行行长（经理）学习使用，也可以作为银行干部、职工的培训教材和自学参考书。

本书是以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和十二届三中全会的精神为指导，以货币信用理论为依据，以银行现行业务管理制度为基础，借鉴国内外经营管理经验编写的。主要内容阐述银行经营管理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突出改革和开拓银行经营，介绍银行计划管理、资金管理、货币流通管理、外汇管理、财务管理、劳动人事管理、经济核算、银行经营管理技术现代化等方面的知识。

本书是由银行系统统考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部分金融院校教师和从事银行业务工作的同志共同编写的。编写成员有陕西财经学院赵金铎，国家外汇管理局朱义信，人民银行总行教育司张守玉，长春金融专科学校张述德，广州金融专科学校司徒敏资。由张述德总纂，经盛慕杰核阅。邀请中国农业银行王兰、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盛慕杰、中国银行纪衡、中国工商银行邵秋明等同志审定。出版前，经过两次行长（经理）统考试用，现根据各方面意见进行了补充修改。

在编写本书和复习大纲过程中，洪葭管、吴念鲁、韩瑞

英、曹珊、汤秉昆、蔡济群、陈锡古、王伟民、周孝方等同志参加了讨论，提出许多宝贵意见，特表示衷心感谢。

银行经营管理是一门新兴学科，许多问题有待于进一步探索和研究，欢迎对本书提出批评指正。意见和建议，请函告北京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统考办公室。

银行经营管理基础知识编写组

本组在编写过程中，曾广泛征求了有关单位和专家学者的意见，并参考了国内外有关文献资料。本书力求做到概念清晰、重点突出、由浅入深、循序渐进。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财经专业及相关专业教材，也可供从事银行工作的同志参考。

本书由王伟民、周孝方、曹珊、汤秉昆、蔡济群、陈锡古、王伟民、周孝方等同志编写。王伟民、周孝方、曹珊、汤秉昆、蔡济群、陈锡古、王伟民、周孝方等同志参加了讨论，提出许多宝贵意见，特表示衷心感谢。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曾广泛征求了有关单位和专家学者的意见，并参考了国内外有关文献资料。本书力求做到概念清晰、重点突出、由浅入深、循序渐进。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财经专业及相关专业教材，也可供从事银行工作的同志参考。

(14)			二
(04)			三

目 录

第一章	社 会 主 义 银 行	
(00)		二
(00)	一、社会主义银行的建立与发展.....	(1)
(00)	二、社会主义银行的性质与职能.....	(6)
	三、社会主义银行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与作用	
		(8)
(00)	四、社会主义银行的组织机构.....	(9)
(00)	五、社会主义银行的领导体制.....	(12)
(00)		三
第二章	银行经营管理的基本理论	
(00)		四
(00)	一、银行经营管理的重要意义.....	(15)
(00)	二、银行管理的性质与职能.....	(17)
	三、银行经营管理的基本原则.....	(20)
	四、银行经营管理的任务.....	(24)
(00)	五、银行经营管理的方法.....	(26)
(00)		二
第三章	开 拓 银 行 经 营	
(00)		三
(00)	一、开拓银行经营的重要意义.....	(30)
	二、开拓银行经营的指导思想.....	(32)
	三、开拓银行经营的基本要求.....	(33)
(00)		一
第四章	银行经济信息与决策	
(00)		二
(00)	一、银行经济信息.....	(38)

二、经济调查与经济预测.....	(44)
------------------	--------

三、银行决策.....	(49)
-------------	--------

第五章 计 划 管 理

一、银行计划管理的重要性.....	(55)
-------------------	--------

二、计划管理的任务与要求.....	(56)
-------------------	--------

(三、银行计划的种类.....	(59)
------------------	--------

(四、计划工作的组织领导.....	(63)
--------------------	--------

第六章 资 金 管 理

(一、银行资金的构成及其特点.....	(67)
----------------------	--------

(二、资金管理的指导思想.....	(70)
--------------------	--------

三、资金来源的管理.....	(71)
----------------	--------

四、资金运用的管理.....	(74)
----------------	--------

(五、资金的调节与调度.....	(81)
-------------------	--------

(六、银行信贷资金管理体制.....	(84)
---------------------	--------

第七章 货 币 流 通 的 管 理

(一、组织货币流通的重要意义.....	(86)
----------------------	--------

二、货币发行的原则、程序与流通渠道.....	(86)
------------------------	--------

三、我国的货币政策.....	(91)
----------------	--------

(四、组织与调节货币流通的机制.....	(94)
-----------------------	--------

第八章 外 汇 管 理

一、外汇的必要性.....	(98)
---------------	--------

二、外汇管理的任务与作用.....	(99)
-------------------	--------

(三、外汇管理的方针与原则.....	(101)
---------------------	---------

四、外汇管理的主要内容·····	(103)
五、外汇汇率的管理·····	(112)

第九章 财 务 管 理

一、财务管理的原则与作用·····	(114)
二、财产的管理·····	(115)
三、内部资金的管理·····	(117)
四、损益的管理·····	(119)
五、财务收支计划·····	(122)
六、财务状况分析·····	(123)

第十章 经济责任制与经济核算

一、经济责任制·····	(125)
二、经济核算·····	(128)

第十一章 劳 动 人 事 管 理

一、劳动人事管理的地位与作用·····	(134)
二、劳动人事管理的指导思想·····	(135)
三、劳动人事管理的内容·····	(139)
四、改革劳动人事管理工作·····	(141)
五、智力开发·····	(143)

第十二章 银行经营管理技术现代化

一、银行经营管理技术现代化的必要性·····	(147)
二、计算机在银行经营管理中的应用·····	(149)
三、银行经营管理技术现代化的发展规划·····	(155)

附录 《银行经营管理基础知识》复习大纲

第一章 社会主义银行

一、社会主义银行的建立与发展

(一) 银行的产生和发展

银行是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需要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最早的银行是从货币经营业发展起来的。前资本主义的银行业，在很大程度上还是一些高利贷者。资本主义银行主要是信用中介。它通过资本分配，对资本主义经济起着盲目的调节作用，从而促进了资本主义生产力的发展，也加深了资本主义的固有矛盾。马克思指出：银行制度的发展，就其组织形式和集中两点来说，它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最技巧和最发展的产物。资本主义银行已经成为全社会的精巧的簿记机构和产品分配机构，所有经济活动都通过银行来进行。

列宁深刻地分析了帝国主义时代银行的新作用。他指出：到了帝国主义阶段，银行就由普通的中介人变成万能的垄断者，不但控制全国的经济命脉，也操纵着国家的政治大权。列宁还发展了马克思关于银行是公共簿记机构的思想，指出帝国主义阶段的银行成了全部国民经济体系的神经中枢，集中了全国财富并在整个国家内进行分配。

(二) 社会主义银行的必要性

马克思恩格斯早在《共产党宣言》中提出，要建立无产阶级自己的银行。苏联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后，列宁明确提出了

“没有大银行，社会主义是不能实现的”，并且制定了夺取银行，实现银行国有化，建设社会主义银行的纲领和政策。

中国共产党在中国革命的长期实践中，运用马克思列宁关于银行与货币的理论，开创了一条先在农村各个革命根据地建立银行，然后在全国建立统一的社会主义银行的道路。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一日，在革命根据地银行的基础上，创建了统一的社会主义的中国人民银行。我国银行发展的历史经验表明，建立符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银行是完全必要的。具体表现在：

1. 是支援革命战争，制止通货膨胀，恢复国民经济的需要。无产阶级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必须把资本主义大银行夺取过来，掌握在自己手中。否则，资产阶级就会利用银行为他们的政治活动筹措经费，为进行武装反抗提供财源。巴黎公社的历史教训证实了这一点。苏联十月革命实行银行国有化提供了宝贵的成功经验。我国社会主义银行建立以后，配合国家财政，继续支援解放战争，保障了数百万军队和公职人员的供给。在党中央领导下，中国人民银行发行了人民币，逐步统一了解放区货币，收兑了国民党政府发行的金圆券，肃清帝国主义金融的残余势力，制止恶性通货膨胀，取缔外币和杂币流通，平抑物价，建立了独立自主、统一和稳定的社会主义货币制度。没收了官僚资本银行，改造私人金融业，增设了社会主义银行机构。从而，为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创造了条件。

2. 是进行大规模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需要

进行大规模经济建设需要大量资金。这些资金，除了企业本身积累、财政动员和分配外，还必须通过银行进行筹集。银行运用信用形式，可以将分散在各部门、各单位以及个人手中的小额货币资金，汇集成巨额的资金，灵活地进行分配，支持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和商品流通的扩大，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建

设的发展。

3. 是管理、监督、调节、反映社会经济活动的需要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由于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着商品货币关系，在发展国民经济时，必须同时相应地组织好货币流通和资金分配，必须对产品的生产和分配，进行管理、监督和调节。银行作为整个社会的信用活动的组织者，办理国民经济各个部门、企业、单位的存款和放款，为它们进行商品交换办理结算和现金收付。从而，银行就成为“全国性的簿记机关，全国性的产品的生产和分配的统计机关。”通过银行的“簿记”，及时而灵敏地反映出各部门、企业、单位的生产和流通情况。银行还运用货币、信贷、利率、结算等经济杠杆，对各部门、企业、单位施加影响，担负起管理、监督和调节社会经济生活的任务。

(三) 我国银行社会主义国有化的道路

旧中国的金融业，具有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

帝国主义在中国开设银行，并通过银行对中国进行经济侵略和政治活动，操纵金融市场，垄断国际汇兑，任意发行货币，控制工商企业，掌握财政命脉，掠夺我国财富，使旧中国的金融业完全处于依附的地位。

蒋、宋、孔、陈四大家族依靠国民党政权建立的官僚资本银行，是帝国主义银行在中国进行侵略、掠夺的支柱，也是控制中国金融体系的总枢纽。

中国民族资本银行，从它诞生的那一天起，就带有封建买办色彩，并同官僚资本保持着联系。

毛泽东同志科学地分析了旧中国的经济情况，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把生产资料变为国家财产的理论，并在实践中创出

了一条实现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国有化的道路。早在民主革命时期，我们党不仅建立了革命根据地的银行，而且提出了银行社会主义国有化的政策。

解放以后，我们对国民党政府经营的金融机构，包括四大家族及省、市、县所经营的银行，采取坚决没收的政策，迅速彻底地摧毁了垄断金融资本的统治。在接管之后，把官僚资本银行改变为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并迅速建立起中国人民银行的分支机构。我们对在华的帝国主义银行，取缔它们的一切特权，使它们严格服从我国法令和政府的管理，并在我国政府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业务活动。我们对民族资产阶级经营的银行和钱庄，采取了赎买政策，通过国家资本主义形式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实现社会主义国有化。这样，我们在全中国解放以后，仅用三年时间，不仅取缔了帝国主义银行在华的特权，没收了官僚资本银行，而且胜利地完成了对资本主义金融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了强大的统一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

我国在实行社会主义银行国有化的同时，还积极地发展了集体所有制的农村信用合作社。全国解放以后，随着农业合作化运动的推进，农村信用合作事业蓬勃发展。它在帮助贫苦农民摆脱高利贷剥削，走上合作化道路方面，在广泛组织农村资金，支援农业生产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成为社会主义金融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四）积极改革，探索我国银行建设的正确道路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国家十分关心我国银行的发展和建设。中央领导同志指出：银行应该抓经济，现在只是算帐、当会计，没有真正起到银行的作用。并指出要把银行作为发展经济，革新技术的杠杆，必须把银行办成真正的银行。近

几年来，在党中央和国务院领导下，银行积极地开始了一系列改革，在探索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银行的新路上迈开了步伐。

1. 适应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的发展，建立了以中国人民银行为中心，以专业银行为基础，多种金融形式并存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

2. 促进国民经济调整，在改革中调整了货币信贷政策。

3. 落实党的农村经济政策，发展了农村金融工作。

4. 支持国民经济的技术改造和把国民经济搞活，在改革中扩大了信贷业务范围，办理多种存放款业务。

5. 适应对外开放和引进外资政策的要求，对外金融业务突破了一些禁区。外汇专业银行在对外经济往来中扩大了业务；允许外国银行设立代表处和办事处，扩大了外资和侨资银行的业务。

6. 建立了香港中资银行与四个经济特区和十四个沿海城市的联系。

7. 为了恢复经济补偿制度，改革和发展了保险业务。

8. 运用经济办法管理经济，着手改革利率制度。

当前，金融事业正在经历着一场深刻的变革，面临着历史性的转折。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要进一步完善税收制度，改革财政体制和金融体制。越是搞活经济，越要重视宏观调节，越要善于在及时掌握经济动态的基础上综合运用价格、税收、信贷等经济杠杆”。随着经济体制改革和银行改革的不断深入，我国的金融事业必将出现一个更加蓬勃发展的新局面，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

二、社会主义银行的性质与职能

(一) 银行的基本特征

银行是经营货币信用业务的特殊企业。

在资本主义社会里，银行同工厂、商店一样，是企业。不过，它是特殊形式的资本主义企业，经营的对象不是普通的商品，而是货币，即货币的收付、兑换、保管和借贷，经营的目的都是为了取得最大限度的利润。

银行的基本特征，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仍然保留了下来。无论是资本主义银行还是社会主义银行，都是经济组织，都是特殊企业，即金融企业。社会主义银行同样要有自己独特的经营对象——货币，还要计算成本，实行经济核算，为国家提供利润。正因为银行经营货币，办理信贷，收取利息，才能发挥调节经济的作用。如果离开这些基本特征就不成其为银行了。

(二) 社会主义银行与资本主义银行的区别

社会主义银行与资本主义银行的区别是：1. 从资本主义私有变为社会主义公有；2. 银行的经营目的不是剥削工人阶级的剩余价值，而是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3. 一切业务活动不是盲目的无政府状态的，而是有计划进行的；4. 社会主义银行归国家所有，国家可以运用银行来执行管理经济的职能。

(三) 人民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我国正在建立一个以人民银行为中心，统一领导和管理，多种金融机构并存，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活力和生机的社会主

义金融体系。

中国人民银行是国务院领导下，管理全国金融事业的国家机关，专门行使中央银行的职能。人民银行的工作对象是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也为政府服务。这个性质的变化，决定人民银行同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区别。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还具有银行的特征，不完全等同于一般的国家机关。因为它要为银行和政府服务，办理货币信用业务，如发行货币，代理国库，对专业银行放款，组织各银行之间的清算往来等。所以，中央银行既有管理的职能，又有为银行和政府服务的职能。

（四）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性质和职能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等，都是国务院直属局级的经济实体，在国家规定的业务范围内，依照国家法律、法令、政策和计划，独立行使职权，充分发挥各自的作用。专业银行和保险公司的分支机构分别接受专业银行总行和保险总公司的垂直领导，但在业务上要接受当地人民银行的协调、指导、监督和检查。

专业银行的主要职能是：组织存款和发放贷款；组织和办理转帐结算；办理现金出纳；办理中央银行委托的业务。

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业务分工如下：

1. 中国工商银行是办理城市金融业务，即工商信贷业务和储蓄业务的专业银行。
2. 中国农业银行是农村地区全面办理农、林、牧、副、渔、工、商等综合业务的专业银行。
3. 中国银行是国家指定的外汇专业银行。

4.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是管理固定资产投资和贷款的专业银行。

5.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是专门办理国内外保险和再保险业务的专业公司。

6. 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是从事引进外资、举办信托投资等经营外汇的金融机构。

7. 农村信用合作社是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金融组织，在农业银行领导下，对专业户、重点户和其他个体劳动者办理信用业务；对农村集体经济办理存款和贷款业务；承办农业银行委托的各项业务。

五、社会主义银行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与作用

在我国，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将迅速发展，社会主义经济也会出现信用经济的特征。银行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不仅仅是信贷中心、结算中心、现金出纳中心，更重要的在于，它必然是国民经济的重要调节者。因此，承担管理、监督、调节，反映经济活动的任务。银行的调节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银行通过资金分配，控制全社会资金运用的总量及其结构，从一个侧面调节社会供应总量和需求总量、积累和消费等重大比例关系，调节财力、物力和人力的流向，调节产业结构和生产力的布局，调节市场供求，调节对外经济往来，等等。

2. 银行通过货币流通的总闸门，调节货币供应总量，保

证财政、信贷、物资、外汇的平衡，有效地实现对宏观经济的调节。

3. 银行通过扩大贷款范围，增加贷款渠道，变换贷款种类，调整贷款利率，改进结算方法，为我国社会主义计划体制的指令性计划、指导性计划、市场调节的三个层次，提供多种调节手段。

4. 银行通过对全国各种金融机构和各种金融交易方式的管理，为经济生活提供灵活变通的调节机制。

四、社会主义银行的组织机构

(一) 建立社会主义银行组织机构的原则

1. 政企职责分开。1983年9月，国务院作出了关于中国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的决定。它的重要意义在于使我国的金融体制朝着政企职责分开的方向大大迈进了一步。银行实行政企职责分开，主要是把货币发行和信贷业务分开，把金融管理和业务经营分开，把中央银行和专业银行分开。这一改革，能够更好地发挥中央银行、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各自的职能作用；也有利于国家利用银行的经济杠杆，从宏观控制和微观搞活两个方面调节经济。

2. 精简。就是在经营管理机构符合业务经营的前提下，把人员减少到最低限度。精简的标志有三个方面：一是机构的规模，配备的人员数量，应与所承担的任务相适应；二是职能部门的划分粗细适当，都有明确的职责范围和足够的工作量；三是没有多余的管理环节和层次。精简是提高工作效率和经济效益的前提条件。精简，关键在于精，以精求简。如果简而不精，则不具备经营管理能力，达不到经营管理的目的，虽简也